

证券代码：600719

证券简称：大连热电

公告编号：临 2023-033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7月11日（星期二）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问题征集方式：投资者可于2023年7月10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lrd_zqb@sin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2023年7月4日，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5日披露的《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文件。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有关规定，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目的、交易方案、标的公司基本情况、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未来展望等情况，公司将通过网络互动方式召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 1、召开时间：2023年7月11日（星期二）15:00-16:00
- 2、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3、召开方式：网络在线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1、公司董事长田鲁炜先生、独立董事陈弘基先生、监事宋宇宾、总经理张永军先生、财务负责人孙红梅女士、董事会秘书郭晶女士；公司控股股东副总经理骆艾峰。

2、康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范卫红女士、董事长兼总经理刘建先生、财务负责人张建芬女士。

3、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孔辉焕先生、李文松先生、艾玮先生。

四、媒体及投资者参加方式

1、公司拟邀请《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参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

请关注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媒体通过电子邮件等形式将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媒体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电子邮件预约截止时间为2023年7月10日16:00前，具体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详见本公告“五、联系人及咨询方式”。

媒体预约注意事项：媒体预约需提供媒体名称、记者姓名、记者证编号、联系方式。

2、广大投资者可于2023年7月10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dlrd_zqb@sina.com。公司将在本次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投资者可在2023年7月11日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媒体说明会。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郭晶 秦佳佳

电话：0411-84498127 0411-84498126

邮箱：dlrd_zqb@sina.com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本次媒体说明会召开后披露说明会的主要内容。公司指定的信息披

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5日